

股票简称：动力新科 动力 B 股 股票代码：600841 900920 编号：临 2025-028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与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等 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与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概况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机电”）现持有本公司 12.67%的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重庆机电及其控股股东和下属企业为本公司关联方，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其发生的购买或出售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董事会十届六次会议和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重庆机电就日常关联交易签署了《业务框架协议》。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在每年初预测该类关联交易项下本年度公司发生的相关金额，并报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无需就该协议项下的具体实施协议进行表决。在每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将按照会计准则计算实际发生的金额，向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进行汇报。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履行上述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二、关联方概况和关联关系

1、重庆机电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赵自成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4,288.498166 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中段 60 号

主要经营业务：对重庆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等。

2、关联关系：重庆机电现持有本公司 12.67%的股份，为本公司 5%以上股东。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重庆机电之间购买、销售和服务的价格，凡政府有定价或指导价的，参照政府定价或指导价确定；凡没有政府定价或指导价，但已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的，参照市场价定价；没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的，参考与独立第三方发生的非关联交易价确定；没有政府定价或指导价、市场价及非关联交易价的，采用成本加合理利润价。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股东的影响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向重庆机电及其控股股东和下属企业发生的购买或出售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按照诚实信用和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是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该等关联交易将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不利影响，不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十届六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 2024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2024 年度的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重庆机电：业务框架协议	2024 年预计金额 (亿元)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亿元)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向重庆机电及其控股股东和下属企业采购商品、服务等	0.86	0.16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向重庆机电及其控股股东和下属企业销售商品、服务等	0.51	0.06
合计	1.37	0.22

六、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

基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并考虑业务发展及可能发生的变动因素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与重庆机电及其控股股东和下属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重庆机电：业务框架协议	2025 年 1-3 月实际发生金额 (亿元)	2025 年预计金额 (亿元)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向重庆机电及其控股股东和下属企业采购商品、服务等	0.14	0.56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向重庆机电及其控股股东和下属企业销售商品、服务等	0.08	0.30
合计	0.22	0.86

说明：上述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公司基于 2025 年度各项业务发展需要所做出的预测，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

七、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十届八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与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1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还将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会议认为，公司与重庆机电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诚实信用和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是公司维持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该等关联交易将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不利影响，不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董事会十届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监事会十届八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